

证券代码：175093

证券简称：H20 远资 1

证券代码：175670

证券简称：H21 远资 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远洋资本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上交所 通报批评文书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受托管理人”）作为远洋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洋资本”“公司”或“发行人”）2020 年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代码：175093，以下简称“H20 远资 1”）及远洋资本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债券代码：175670，以下简称“H21 远资 1”）（以下合称“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以及远洋资本于 2025 年 11 月 29 日发布的《远洋资本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上交所通报批评文书的公告》，中金公司现就远洋资本及相关人员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通报批评文书的相关事项报告如下：

一、关于远洋资本及相关人员收到上交所通报批评文书的情况

（一）上交所通报批评的相关情况

远洋资本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对远洋资本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2025〕165 号，以下简称“《纪律处分决定书》”）。因公司在信息披露和募集资金使用方面存在违规行为，远洋资本及其时任董事长、总经理王洪辉、时任财务负责人唐润江、时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郑凡明收到通报批评。具体内容详见《纪律处分决定书》。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发行人披露称，公司及相关人员高度重视《纪律处分决定书》中所指出的问题，认真反思公司在债券存续期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不足，组织公司相关部门及相关人员进行专项学习及整改。公司及相关人员已充分认识到募集资金使用违规之处，健全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等内部制度，加强募集资金管理，避免后续发生募集资金使用违规情形。同时，公司及相关人员将以此为鉴、汲取教训，加强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做好整改工作，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提高证券事务规范运作水平，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发行人披露称，上述《纪律处分决定书》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二、风险提示

中金公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中金公司将会持续关注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提醒发行人做好信息披露等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告，注意投资风险、并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同时，中金公司提示持有人务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的交易规则，合法合规进行债券交易，不得开展内幕交易，不得违规操作或扰乱市场秩序。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远洋资本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上交所通报批评文书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